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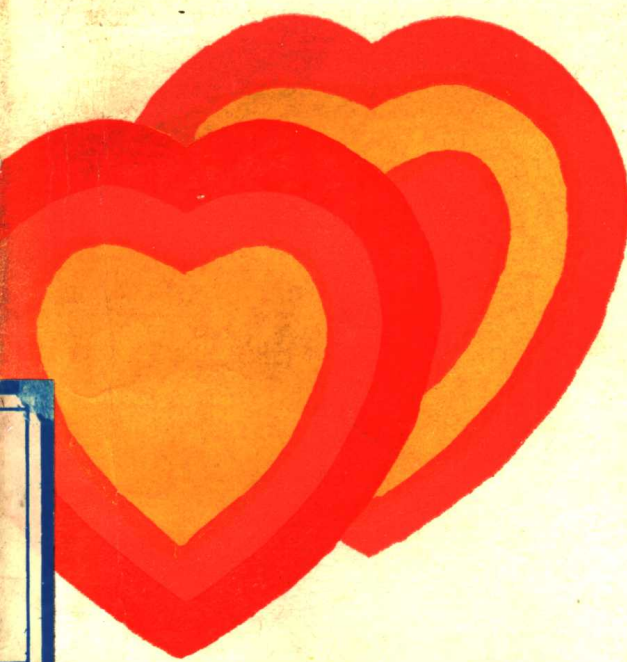
李继凯 著

新文学的

心理分析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生命之谜与文学之谜
对人类具有永恒的魅力
只有新的生命
才能孕育新的文学
只有渴望和追求
才能创造新的生命和新的文学



新文学的心理分析

李继凯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新文学的心理分析

李继凯 著

*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微机室排版

陕西省新华书店经销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 字数 150 千

1991 年 9 月第 1 版 199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5613-0431-5

1·49 定价: 3.20 元

目 录

引言:新的生命与新的文学	(1)
--------------------	-----

I 综论篇

I-1 “五四”文学:生命意识的觉醒	(5)
I-2 接受与创化:现代作家与心理分析	(23)
I-3 渴望沟通:新文学作家的读者意识	(46)
I-4 战争与缪斯:多维的世界与审美的透视	(72)

II 比较篇

II-1 情理交融:鲁迅、茅盾对农民的艺术观照	(88)
II-2 内外有别:《水藻行》与《大地》	(106)
II-3 纵横比较:中外文学视野中的“路遥”	(117)
II-4 竖比三题:“启蒙”的主潮·功利的恋爱·文学 的“理想”	(140)

III 透视篇

III-1 双向运动:鲁迅的创作活动与信息反馈	(154)
III-2 阿Q尼姑们:性际关系畸变的艺术象征	(164)
III-3 女神再生:郭沫若的生命之歌	(178)

■ -4 愁怨与变态：郁达夫的忧郁情结	(195)
■ -5 双性化：“文小姐”与“武将军”	(206)
后记	(218)

引言：新的生命与新的文学

揭露“吃人”的历史与现实，这是鲁迅的文学主题；歌唱“凤凰涅槃”的悲壮与欢欣，这是郭沫若的文学主题；……而他们共同的主题则是促使旧的生命终结，呼唤新的生命诞生！

于是，中国有了真正的新文学！

只有新的生命才能孕育出新的文学，而新的文学反过来也培育了新的生命。只有坚韧不拔地追求“现代化”的民族和个人，才能拥有属于自己的新的生命，也才会创造出与旧文学迥然有别的新的文学。“人”的现代化与“文”的现代化在生命更新的前提下，才能获得真正的统一。这实际是几代作家共同的信念与追求。

自“五四”以降的中国新文学，是我们民族与作家个人生命之树上绽开的花朵、结出的果实。我们瞻仰着新的生命所创造的文学胜景，也为新文学的屡遭劫难却仍生生不息而感喟不已。但我们尤其怀念那些直面人生、勇辟“崭新的文场”的闯将们，是他们“取下假面，真诚地，深入地，大胆地看取人生并且写出他的血和肉来的”（鲁迅《论睁了眼看》）生命文学，为后继者做出了榜样。今天的我们，应该以生命的名义，向他们致敬！

世间有了生命，有了人对新的生命的向往与追求，才有了“热爱生命”的赤诚，才有了“创造生命”的美好。这赤诚，这美好，正是文学不可或缺的“生命机制”。然而真实的生命，远比

人们通常想象的要复杂得多。人的生命之谜对人类自身来说，具有最大的魅力，也具有最大的迷惑。倾向于“神学”或“兽学”方面的探讨，就表明着这魅力与迷惑是同样的巨大。将人仅仅理解为理性人或感性人，社会人或个体人，“神人”或“兽人”，显然都是偏颇的。真正完整的“生命哲学”或“生命美学”理应对“人”的系统而辩证的把握，而不是仅仅关注于人的本能、潜意识与非理性，或仅仅关注于人的智能、显意识与理性，也不是先验地、机械地将某个方面始终视为是根本的、主要的方面。相对于许多实际上是肢解了人的生命的理论，作为“人学”的文学则更贴近人的生命真实。“片面”的理论是灰色的，“完形”的文学是常青的，“生命”也有其严格的选择。那些受“片面”的理论支配下的所谓文学，常常因为缺乏持久的生命而枯萎、凋落，这是“这样的”理论与文学的双重不幸。由此看来，“生命的真实”对文学是至关重要的。看待历史上产生的文学，都不能忘记这一点。具体的文学作品是否具有“生命的真实”，大致可从如下三个方面来加以检验。其一是对象生命的真实，即作品描写的人物或事物是否具有真实性，直接关系到作品的文学价值的评估。鲁迅概称的那类“瞒和骗”的文学，因其缺乏对象生命的真实性，理应遭到人们的唾弃。其二是作家生命的真实。作家对文学应该是整个生命的投入，献出自己的赤诚与心血。那种蓄意把自己的真情实感包裹起来，只一味地演绎观念、政策而努力“载道”的作品，无疑经受不住文学史的检验。其三是受者生命的真实。即文学的接受者（读者）在“接受”文学的同时，也在“创化”着文学的生命。没有受者，文学的生命即告终结；文学在“接受”中存在和成长。接受美学的文学观已将受者的生命真实（真切的感受及其延续）提到了文

学史的高度来认识,由此带上了动态的、多变的特征。从以上三个方面的结合上来分析历史上的文学,也许可以重新写出一部充溢着“生命”意味因而也更符合文学实际的文学史来;从三者结合的角度来评论现实中的文学,也可以更切肯綮,更具“人学”意义,使人感到亲切易解,在心灵谐振的生命交流中获得精神的满足。

注重从“生命的真实”这一基点上看待文学,这使我们意识到了心理分析方法的重要性。因为无论是人生的什么景观或体验,只有进入具有审美创造功能的“心理场”,才可能转化或结晶为文学作品。正是这“心理场”将“对象”“作家”“读者”紧密地联系到了一起。我们要探讨中国新文学,就不能不密切注意“新文场”与“心理场”的内在联系。新生命的心灵化是创造新文学的关键,相应地,我们也只有从心理场的角度才能寻觅出新文场的矿藏。

值得说明的是,这里说的心理分析是带有广义性的,与弗洛伊德创设的狭义的心理分析并不相同。广义的心理分析也包括对生命现象中的性、梦、生、死或潜意识的探析,但同时又关注着文学中的文化心理、时代心理、民族心理、阶级心理与个性心理等等,积极借鉴各种现代人文科学的方法来达到对文学现象进行心理分析的目的,通过带有综论性、比较性或透视性的心理分析,从而对新文场中的创作心理、对象心理与接受心理有所揭示。而在具体的但并非系统的分析中,我们仍然强烈地感受到,新文学的作家们对新的生命,新的生活,总是那样倾心地向往,热烈地追求,无论是经受了多少痛苦与困惑,都没有失掉这种心向,都没有窒息这种心声。深情而热烈地呼唤着新的生命,这是新文学最为激动人心的主旋律!正是

新文学充溢的生命感，激起了我们探求的渴望……

笔者愿与读者一起，牢记着鲁迅在随感录《生命的路》中所说的话：“什么是路？就是从没路的地方践踏出来的，从只有荆棘的地方开辟出来的。”并以此激励自己在“生命的路”上去寻寻觅觅！

I 综 论 篇

I-1 “五四”文学：生命意识的觉醒

本文借鉴生命哲学与体验(生命)美学的思想观点,对“五四”文学做了综合的考察。认为:生命存在的危机和外来人本思潮的启蒙,导致了“五四”人生命意识的觉醒,并进而催生了真正的“人的文学”,其最具恒久价值的文学意蕴便是对爱与自由的追寻。对爱的向往,促使“五四”作家以各种方式来弘扬自爱、人类爱(他爱)及相应的女性精神;对自由的渴望,则促使他们把个人自由与自主的选择、创造视为人生的要义,从而在文学与社会的实践中,努力充实“自我”的生命体系。文中还对“五四”文学与新时期文学的内在联系,做了论述。

I 以往我们回顾、思考“五四”文学的时候,总以强调“五四”文学的时代性亦即其特殊性为主,对其超时代的深刻意蕴却多少有所忽视,甚至囿于特定时代现实的政治需要这一通行的观点,而对“五四”文学所展示的“永恒主题”加以贬斥与否定。其中对“五四”人张扬“自爱”与“人类爱”及相应的女性精神便多所否定或忽视,对“五四”人渴望自由、把个人的自由及其自主的选择与创造看得极为珍贵的生命意识,也有所非议或未予充分理解。真正的艺术具有超时代性;仅仅属于特定时代的東西,在“时代局限”之中便失去了真正

艺术的自由本性。“五四”文学对“爱与自由”的追寻，既体现着“五四”时代精神，又超越时空限制具有持久的意义。其所以如此，是因为“五四”人（在本文中尤指“五四”知识分子中具有现代意识的作家）把爱与自由还原为生命本体需要，并上升到生命美学的高度来加以追寻与表现的缘故。

2

爱，就其基本分类来看，不外乎基于个体与社会需求而产生的“自爱”与“他爱”这两大方面。而“五四”这一呼唤个性与爱国精神的时代，给当时的先驱者以最深刻的启悟，即是亟切需要真诚而坦率的自爱与他爱。

众所周知，“五四”时期的中国土壤在欧风美雨的浸润下，正滋长起两种灿烂的精神之花，这就是积极的个性主义与人道主义。“五四”人接受的其它思想大体都可以纳入由这两种花朵所编织的花环之中。显然，个性主义张扬的主要是“自爱”的精神，而人道主义张扬的则主要是“他爱”精神。这二者的对立统一便构成了“五四”人生命运动系统：他们既要自我珍摄、自我奋斗、高张个性解放的旗帜，又要忧国忧民、团结战斗、高擎人道主义的旗帜，并在以此为两极对应的“目标”之间螺旋运动，从而追求“自我”生命的充分实现。

“五四”人的自爱与他爱，从其主导倾向上看，是马克思所说的“积极的”爱的行为，即能够基于生命的启悟，推己及人，“用爱来交换爱”。简言之，自爱与他爱具有辩证的关系，互为目的与手段，在矛盾运动中互相促进，从而使自爱与他爱所构成的生命体系不断地得到充实或完善。倘若仅仅强调其中一个方面，就会造成二者俱失、生命萎缩的结果。“五四”人的可贵之处，就在于他们“拿来”西方个人本位的文化学说来冲击中国传统的“无我”型的集体（封建性的家族与国家等）本位的

文化时,虽然有时带有激烈的情绪,却在潜意识积淀的文化心理层面上,并没有弃绝他爱意识,而只是努力嵌入个性意识,摒弃奴性意识,在确立“人”的主体性的前提下,“利己而又利他,利他而又利己”^①,把个性解放与人道主义作了统一的理解与把握,从而促成了“五四”时代的真正的“人的觉醒”。

从“五四”文学来看“人的觉醒”,格外引人注目的有两类作品:一类是揭露、批判封建主义“吃人”的写实性强的作品;一类是爱国反帝、张扬个性的理想性强的作品。前者以鲁迅及文研会的创作为代表,后者以郭沫若及创造社的创作为代表。尽管彼此之间有着差异,但这两大诞生于“五四”文坛上的主要文学流派,都没有偏于“自爱”与“他爱”任何一个方面。

鲁迅和文研会的创作,其总的倾向可以说都是意在揭示病苦、引起疗救的注意。这“病苦”主要指中国人及社会所存在的种种弊端,其中也包括精神文化中危及个体生命与民族肌体健康的许多毒瘤。忧愤之情不仅从鲁迅的笔下流了出来,从叶圣陶、王统照、王鲁彦、许地山等作家的笔下也流露了出来。这就表现出了他们创作上的鲜明的人道主义倾向。反对、揭露封建社会的“吃人”的兽道,同时必然高张起他爱的旗帜,忧国忧民,遍察人间疾苦,大量的“小人物”的悲剧描写既表明这些作家对生活的忠实,同时也表现出他们对自我情感的忠实:他们是出于对这些人间悲剧的关注来表现其爱心并抚慰自己心怀的。我们固然不能说鲁迅与文研会的这些描写是浅薄的人道主义,也不能轻易地对胡适、沈尹默、刘半农、刘大白、康白

① 周作人:《人的文学》,《中国现代文论选》,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202页。

情等人的诗作冠以这种名号来菲薄，他们真诚地对人力车夫、卖布哥嫂、乞丐听差等“劳工”的同情，毕竟表现着“五四”人在“劳工神圣”思想启迪下的人性复苏。同时我们也不难意会，在“五四”作家着意展示这些普通人或下等人悲剧命运时，即使不是全部，但也基本上是意识到这些人的不觉悟，缺乏真正的个性与自爱精神。“五四”作家通过对这种无个性意识的人们不幸命运的展示，便自然而又比较隐蔽地表达了呼唤积极的自爱精神这一时代主题，同时也隐在地表现了作家主体对个性或自爱精神的向往，以及出于生命体验启悟的推己及人和反求诸己的人生思考。

如果说“人生派”在自爱与他爱的文学表现上比较隐蔽含蓄，那么“浪漫派”（主要指创造社）则往往以明显夸张的方式来表现它们。歌颂自我，宣掇个性，在郭沫若的《女神》中化作了“天狗”气吞宇宙与“凤凰”欢唱新生的意象，《我是个偶像崇拜者》则置换了本义上的偶像，明确地宣布“崇拜我”——“我”在这里就是上帝、至神。从郭沫若这种理想化地扩张自我的诗情冲动中，我们可以窥见来自惠特曼、歌德、斯宾诺莎的影响，但只有能够接受与消纳能力的生命体才能承受这影响。郭沫若诗情的贮积与自我意识的滋长，理应是自他儿童少年时期便开始的。他是一位早熟得有些惊人的“求爱者”。自爱的生命意识在“五四”前便得到了培植，然而也只有到了“五四”时代，他才找到了诗情的喷发口；他爱的生命需求与自爱一样，有着难以割断的过去，但也只有到了“五四”，才如此强烈地抒发了他爱国爱民乃至人类的生命热情。在创造社的同人中，田汉也在《暴风雨后的春潮》与《秋之朝》等诗作中，以理想的抒情或歌吟晨鸟轻啼、欣“颂和平”的心愿，或抒发“秋之朝”呼唤

爱人共赏“白头山”的情意，把他爱与自爱之情都溶入了完整的自我生命体系来加以表现。

3

“五四”人在追寻这种自爱与他爱精神的完整表现时，不可避免地要涉及到性爱、母爱、人类爱这类情感体验。这类情感的方向都明显地导向他爱。都以热爱他人（情人、母亲、同胞等）为主要特征，但同时也具有自爱的倾向。郁达夫在《沉沦》中表现出了异乎寻常的性爱焦渴，把爱情看成唯一的生命灵泉：“我只要一个安慰我的体察我的‘心’，一副白热的心肠！”当主人公得不到这种爱时便宁可蹈海而亡。这种性爱的强烈乃至扭曲的形态，恰恰表明了性爱作为“自我”爱欲的重要性，从而以生命的名义冲击了礼教观念。在“五四”时期，把个人基于生命需求而产生的爱情当成了最受青睐的文学母题。从胡适的《终身大事》、侯曜的《复活的玫瑰》到冯沅君的《隔绝之后》、杨振声的《玉君》，从宣告性爱是个人的“终身大事”而只能由自己选择的现代原则，到追求性爱权利而受到挫折时的痛苦的倾诉，都表明“五四”作家对性爱有了真正现代意义上的理解。

在“五四”性爱作品中同时体现了自爱与他爱这两个方面，更准确地说，“五四式”的爱情是在自爱（个性）前提下的他爱（爱情），亦即“通过对一种理想的寻求来扩展他们的自我——这种理想是他们称之为爱的一种感情与观念的综合体”^①。正因为性爱自由含有个体沿着新的方向扩展自我的意向，在“五四”这一新旧文化更替的时期里，也就难免会引起性

① 阿瑞提：《创造的秘密》，中译本，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版，第 41 页。

爱与母爱(长辈之爱)的冲突。母爱,本是人间最博大、最无私的一种圣洁的爱,既衣被其所生养的一切,又毫不索求报偿,并且真正的母爱“必须要使孩子渐渐脱离母亲而又完全独立”^①。然而在中国传统文化塑造下的母爱却包涵了很多杂质,如占有与支配意识,“养儿防老”的孝道观念等,使中国人的母爱有时也变得相当沉重了。

正因为母爱中杂有这些封建性的东西,所以“五四”人对来自它的情力还是起而抗争了。尽管这抗争有时很软弱,但也毕竟把现代性爱的航船撑离了“父母包办”的古老的码头。罗家伦在《是爱情还是苦痛?》中,通过叔平对自己迫于家庭阻力、爱而不得的痛苦倾诉,揭示了父母包办婚姻所造成的严重后果:“死人造爱”,“强不爱以为爱”,几个人同时的不幸,生活意趣和才干的丧失等等。而这恶果本身就是对封建家长的控诉。郁达夫在《茑萝行》中则借主人公的口直接指斥了包办婚姻的父母:“作孽者是你的父母和我的母亲。”在冯沅君《卷菴》集的多篇小说中,女主人公在恋爱过程中都处于爱情与母爱的必择其一的两难境地,但她们决不再像传统淑女那样恪守家规了。

由此,我们还会注意到“五四”人对人类之爱及相应的女性精神的礼赞。在“五四”人那里,对性爱、母爱这类情感的肯定性描写,都是置于人类共性这一层面上来加以称扬的。譬如与上述的“障碍型”母爱不同,在冰心女士的小说、诗歌、散文等创作中,以及叶圣陶的小说《伊与她》《母》等作品中,母爱既作为其创作的一种内驱力,又作为尽情讴歌的对象。他们都把

^① 弗洛姆:《健全的社会》,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8年版,第32页。

母爱视为理想的象征，亦即博大的人类之爱的象征。在冰心的心目中，母爱具有原创性和世界性，基于此可以使世上的人“互相牵连”而不“互相遗弃”。

人类史的初期曾有过“母权社会”，其所维系社会存在的信仰便是母爱及相应的女性崇拜。这种社会虽然以“母亲”为中心，但却没有实际上的不平等或阶级压迫的现象，至高的人生原则便是由母爱升华而来的人间的爱。尽管母权制社会是那样蒙昧、落后，但由伟大母亲对生命的孕育与维护所最初奠定的“人类之爱”的女性精神，毕竟还是合乎人类本性的。后来，父权社会取代母权社会，性别歧视、阶级压迫、部落或国家之间的战争连绵不断地延续下来。尽管历史在激烈的竞争或“恶”这一杠杆的作用下向前推移了，但人类爱却成了人类最缺乏、也最渴望的理想，成为生活在困苦、冷酷中的人们，尤其是艺术家们心中的“光明”与维系生命的力量源泉。

沿着对“母爱”创作方向的关注，“五四”人看到了女性执着于“生命之爱”的这一精神特性的美好，同时也看清了她们在现实生活中的卑贱地位。于是把对爱的追寻具象为对“女神”的热烈赞颂。“五四”新诗的真正坛主郭沫若便以《女神》这部纪念碑式的诗集，确立了女性解放与重建人类文明的伟大主题。他的《棠棣之花》《地球，我的母亲》《湘累》《炉中煤》《司春的女神》等以及《女神》中的爱情诗作，皆以特异的诗歌意象突出了女性的爱与美，并以此来反叛礼教、歌唱大自然，与爱国的感情浑融在一起，从而谱就了“五四”时代的强音，同时也写下了震撼未来读者心弦的乐章。尤其是列为《女神》诗集之首的《女神之再生》，借古代共工与颧项混战的神话，来控诉男权中心社会的种种罪恶，同时对补天修地育人、创造新太阳的

女神们给予了最高的赞美。诗人接过歌德的诗幡，在中国这块蹂躏女性最为惨烈的荒原上，大书了“永恒之女性，领导我们走”这样的诗行。郭沫若后来还写过《女性歌》等诗，坚持了他对女性精神的歌颂。在“五四”文学中，诸如此类的对“人类爱”的揄扬比比皆是。如在小说与剧作中，“五四”人不约而同地多以女性为主人公，并对她们表现出来的爱与美给予了热烈的称颂。波伏瓦指出：“女人是和男人一样是一个自由自在的个体”。她期待“男女能共同去建立一个自由的世界”^①，这种意识在西方文学中也许早已不是新鲜话题，但在我国“五四”文学中，则是第一次得到如此广泛的表现。

4 对爱的追寻势必导向对自由的追求，同时也导向“生产性的爱”，亦即在爱力驱动下所进行的创造或“劳作”^②。

冰心在张扬其“爱的哲学”时说过：“如火如荼的爱力，能够促使人们走向光明，而这光明便是“人类在母爱的爱抚之下，个个自由，个个平等”^③；叶圣陶也同时把“爱与自由理想”当作了自己创作的“两块基石”^④；鲁迅在“创作总根于爱”的感情支配下，其“自由意识”也以“否定形式”化入了创作过程，并构成了《呐喊》《彷徨》的基本精神特征”^⑤；创造社的成

① 波伏瓦《第二性》，湖南文艺出版社1986年版，第524页。

② 参见《人的潜能和价值》中译本，华夏出版社1987年版，第234页。

③ 冰心：《寄小读者·通讯十二》。

④ 朱自清：《圣陶的短篇小说》。

⑤ 汪晖：《自由意识的发展与鲁迅小说的精神特征》，《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1986.3。